



鱷魚恤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鱷魚恤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3)	245,408	280,925
銷售成本		<u>(128,713)</u>	<u>(136,435)</u>
毛利		116,695	144,49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701	3,93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2,388)	(101,448)
行政費用		(23,769)	(30,255)
出售／撤銷固定資產 虧損淨額		(38)	(889)
其他經營費用		<u>(649)</u>	<u>(892)</u>
經營業務溢利	(5)	15,552	14,944
融資成本		<u>(484)</u>	<u>(623)</u>
除稅前溢利		15,068	14,321
稅項	(6)	<u>(4,161)</u>	<u>(1,499)</u>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u>10,907</u>	<u>12,822</u>
每股盈利— 基本	(7)	<u>1.77港仙</u>	<u>2.08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編製中已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政報告所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採用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主要訂明遞延稅項之會計處理及披露。於以往年度，遞延稅項負債乃以損益表負債法根據所有重大之時差並於可預見將來可能引起之負債而作出撥備，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待可無疑確定其能變現時方能確認。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在財政報告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使用之相應稅基金額之所有暫時差異確認，僅有少數情況例外。

採用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導致具回溯效力的會計政策變動，因此已就過往期間之比較數字予以重列。此項變更引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之期初累積虧損分別減少10,681,000港元及10,043,000港元。此變更亦導致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增加10,04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純利減少1,499,000港元。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形式呈列：(i)以業務分類作為首要分類呈報基準；及(ii)以地區分類作為次要分類呈報基準。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成衣及 相關配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39,844	5,564	—	—	245,408
分部間銷售	—	256	—	(256)	—
其他收入	5,357	107	—	—	5,464
總計	<u>245,201</u>	<u>5,927</u>	<u>—</u>	<u>(256)</u>	<u>250,872</u>
分部業績	<u>10,157</u>	<u>5,297</u>	<u>(139)</u>	<u>—</u>	<u>15,315</u>
利息收入					<u>237</u>
經營業務溢利					<u>15,552</u>
融資成本					<u>(484)</u>
除稅前溢利					<u>15,068</u>
稅項					<u>(4,161)</u>
股東應佔 溢利淨額					<u>10,907</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成衣及 相關配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75,173	5,752	—	—	280,925
分部間銷售	—	2,066	—	(2,066)	—
其他收入	3,560	104	—	—	3,664
總計	<u>278,733</u>	<u>7,922</u>	<u>—</u>	<u>(2,066)</u>	<u>284,589</u>
分部業績	<u>11,863</u>	<u>2,820</u>	<u>(13)</u>	<u>—</u>	<u>14,670</u>
利息收入					<u>274</u>
經營業務溢利					<u>14,944</u>
融資成本					<u>(623)</u>
除稅前溢利					<u>14,321</u>
稅項					<u>(1,499)</u>
股東應佔 溢利淨額					<u>12,822</u>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136,573	108,835	245,408
其他收入	498	4,966	5,464
總計	<u>137,071</u>	<u>113,801</u>	<u>250,872</u>

截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158,755	122,170	280,925
其他收入	557	3,107	3,664
總計	<u>159,312</u>	<u>125,277</u>	<u>284,589</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專利權費收入	4,182	2,361
雜項物料銷售	347	269
出口配額銷售	302	260
利息收入	237	274
其他	633	752
	<u>5,701</u>	<u>3,916</u>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22
其他收入及收益	<u>5,701</u>	<u>3,938</u>

5.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自購固定資產折舊	2,664	3,359
出售／撤銷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u>38</u>	<u>889</u>

6. 稅項

	截至	
	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稅項撥備：		
香港	—	—
香港以外	—	—
遞延稅項	<u>4,161</u>	<u>1,499</u>
期內稅項支出	<u>4,161</u>	<u>1,499</u>

本期間及前期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概因本集團擁有承前可動用稅項虧損，以抵銷於香港產生按17.5%稅率（截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16%）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於期內，香港利得稅稅率由16%上升至17.5%之政策自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評稅年度起生效，故此適用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之整個年度在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前期在香港以外地區之業務產生應課稅虧損，故並無對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作出撥備。

期內，由於採用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故已作出上年度之調整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淨額10,90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822,000港元）（經重列）及整個期間內本公司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617,127,130股（二零零三年：617,127,13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存在可攤薄事件，故並無就該段期間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45,4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毛利率由去年51%降至本年48%，股東應佔溢利仍保持10,907,000港元，有賴於本集團在控制成本方面取得卓越成績，銷售及分銷成本和行政費用分別下降19%和21%。

香港業務

在中國內地自由行旅客在港消費帶動下，本地消費力也有所改善，令香港零售氣氛明顯轉好，加上本集團於早前的重整零售業務架構組織之政策，令本集團的成衣零售獲利不少。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港經營的鱷魚恤店鋪有14間，至於Lacoste店鋪數目為7間。

租務物業在本半年度獲得之盈利為5,2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77,000港元，為本集團提供穩定額外收入。

總括以上業務，本集團在香港的整體業務錄得鼓舞成績，有賴於整體香港投資及消費氣氛轉好及本集團控制成本得宜所致。

中國內地業務

中國內地經濟環境在過去幾年保持穩定增長，零售市場也保持強大需求，對本集團的業務有著正面影響，但因國內品牌日漸增多而競爭激烈，本集團本期之營業額及盈利比去年同期均錄得減少。為使承包中國內地各省市客戶吸引更多下線客戶加盟，擴大銷售網絡，本公司於期內給予承包客戶更佳的折扣優惠，借此增加客戶的招商實力，達到雙贏局面，據客戶銷售的資料反映，此計劃已達到預期目標。

本集團於期內繼續檢視各銷售點之裝飾及增強培訓，以貫徹統一鱷魚恤品牌之形象，及提升更佳服務質素。

展望

隨著放寬內地更多省市之居民可自由進入香港旅遊，本集團對香港的業務更有信心，按現時本集團在香港的經營情況，本集團有意隨時增加店鋪數目，一方面可為集團確立新形象，另一方面也可抓住難得的商機。

本集團正籌備新鱷魚商標圖形的推出，籌備工作包括落實各銷售點的招牌和整體裝修之設計，新商標將於本年秋冬季在市場上啟用，標誌著本集團將換上全新形象，有助提高鱷魚恤品牌之活力。

或然負債

自上期年報刊發日期以來，本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之重大變動。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為39,41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保持於合理水平，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權益比率僅為14%，該比率為銀行貸款總額與總資產淨值之百分比。在全部銀行借款39,410,000港元中，24,250,000港元屬於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13,938,000港元為信託收據貸款以及其他須按要求時償還之銀行貸款。銀行借貸之利息以浮動息率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為84,054,000港元，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值為183,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及賬面淨值為6,192,000港元的若干土地及樓宇抵押予其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信貸額的抵押。

銷售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以人民幣訂值的銷售收益足夠應付本集團在業務方面的人民幣付款，以及進一步在國內擴充業務的需要。剩餘資金已存放為短期存款，到期日與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所需及集團於國內業務擴充計劃配合。

本集團大部份的採購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歐元為主。由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掛鈎，因此兩種貨幣之匯率風險甚為輕微。以歐元作出的外國採購大部份均有以期貨合約對沖，以減低外匯風險，因此外匯風險甚為輕微。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包括兼職售貨員)約為910人。僱員薪酬主要以行業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而釐定。除薪金及花紅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補助醫療、免費住院保險計劃、公積金福利、膳食津貼、員工購物折扣、售貨員內部培訓及外間培訓津貼。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包括退休計劃供款)總額約為35,000,000港元。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資料

本公司的中期報告包含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會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呈交予聯交所，藉以於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百欣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百欣先生、林建名先生、林建岳先生及林建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余寶珠女士、蕭繼華先生及趙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宜華先生及楊瑞生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